

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。本预案尚需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2023年度财务概况

经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人民币-120,975.26万元，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-11,660.44万元。按照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3年修订）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母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0.00万元后，截至2023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-11,660.44万元。

二、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、业绩成长性以及拓展业务所需资金等因素，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、平稳运营，亦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，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三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审批程序

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。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四、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意见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公司编制的《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不存在违法违规和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五、监事会关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是结合公司2023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做出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，因此，我们同意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